

石狮市民政局文件

狮民〔2023〕50号

石狮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民办 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养老机构：

根据《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养老服务专项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闽民养老〔2019〕87号）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》（泉财指标〔2022〕948号）和《石狮市民政局 石狮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石狮市推进养老事业发展奖励补助标准〉的通知》（狮民〔2021〕63号）相关规定，现下达 2021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专项补助资金 53.1756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石狮市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资金分配表

石狮市民政局

2023 年 7 月 1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。

石狮市民政局

2023 年 7 月 19 日印发
